

2018 年秋季入學僑生及港澳學生申請就讀大學博士班校系一覽表

- 一、業經教育部 106 年 07 月 07 日臺教技(四)字第 1060093919C 號、106 年 07 月 27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60108500 號、106 年 08 月 31 日臺教技(四)字第 1060123625 號、106 年 09 月 08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60116032 號等函核定在案。
- 二、本表所列系所名單係同意受理僑生及港澳學生以申請方式入學者，未列於名單上之其他系所，請自行報名參加各校入學考試。
- 三、有關各校校址、網址暨聯絡電話等通訊資料，請參見本會招生簡章附錄。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

學校	學校代碼	33	承辦單位	教務處招生組
基本資料	連絡電話	+886-2-28961000	地址	11201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
	傳真	+886-2-28938891	網址	http://www.tnua.edu.tw
宿舍	僑外生在學期間優先分配住宿，詳情逕洽本校			
備註	<p>一、各學系男女兼收。二、凡報考本校需加考術科之學系，本校於書面審查通過後，將視各學系需求以視訊、電話等方式進行考試，考生必須參加並通過此項考試，否則不予錄取進入本校就讀。三、有關學校提供之各項獎助學金、及學生住宿等事宜，請參閱本校學務處網站 http://student.tnua.edu.tw/。四、有關本校學雜費之繳納標準，請參考本校學雜費專區網站 http://exam.tnua.edu.tw/tuition/tuition.htm。五、若文件有更改姓名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六、單一學系審費為新台幣 1,000 元(不同學系請分開繳費)，繳交方式為信用卡線上刷卡付款。惠請考生至本校網站：http://exam.tnua.edu.tw/overseas.html 登錄個人基本資料，並於線上完成繳費，繳費成功後仍須將報名繳費證明單上傳至海外聯招會報名系統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七、考試諮詢：886-2-2896-1000 轉 1255。</p>			

系所代碼	名額	校系名稱及系所分則
63301	1	<p>文化資源學院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Ph.D. Program in Cultural Heritage and Arts Innovation Studies</p> <p>◎ 博士班審查費為新台幣 1,000 元，繳交方式為信用卡線上刷卡付款。惠請考生至本校網站：http://exam.tnua.edu.tw/overseas.html 登錄個人基本資料，並於線上完成繳費，繳費成功後仍須將報名繳費證明單上傳至海外聯招會報名系統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未完成前述程序者，視同審查資格不符，審查費一經繳交，概不退還。</p> <p>1. 最高學歷證明(必)：最高學歷證明。2.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(必)：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。3. 博士班審查費繳費證明(必)：繳費成功後仍須將報名繳費證明單上傳至海外聯招會報名系統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4. 作品集(必)：一、審查資料：(一) 碩士論文或學術論著：已獲得碩士學位者繳交碩士論文1篇；未獲得碩士學位者繳交學術論著1篇。(二) 研究計畫：須含研究計畫綱要、計畫內容、重要參考書目，以不超過10頁為限。(三) 自傳、學習經歷：請附相關證明為佳。(四) 附排名簽證之成績單。二、視訊或電話口試：必要時進行，本院另行通知。三、注意事項：(一) 以上各項書面審查資料請依次以A4規格整併成單一PDF檔案上傳至「作品集」，上傳前請確認是否整併上述規定之必繳交資料，如有缺件或檔案瑕疵無法讀取者，後果由考生自行負擔，本校不接受補件。(二) 考生繳交之資料及作品請自行保留原件，若由他人代作、抄襲或違反著作權法，將永久取消報考或錄取資格，入學後被發現者開除學籍，畢業後被發現者取消學位。</p>
63302	1	<p>舞蹈研究所 Ph.D. Program, Graduate Institute of Dance</p> <p>◎ 博士班審查費為新台幣 1,000 元，繳交方式為信用卡線上刷卡付款。惠請考生至本校網站：http://exam.tnua.edu.tw/overseas.html 登錄個人基本資料，並於線上完成繳費，繳費成功後仍須將報名繳費證明單上傳至海外聯招會報名系統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未完成前述程序者，視同審查資格不符，審查費一經繳交，概不退還。</p> <p>1. 最高學歷證明(必)：最高學歷證明。2.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(必)：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。3. 師長推薦函(必)：推薦函2封(請彌封，封口請推薦者簽名)。本項目請以紙本方式寄出，地址：1 Hsueh-Yuan Rd., Peitou District, Taipei 11201, Taiwan, R.O.C. (Ph.D. Program, Graduate Institute of Dance), 收件人：葉國隆，聯絡電話：+886-2-2896-1000 #3312, E-mail：guolong@dance.tnua.edu.tw, 收件截止日：2018-01-12。4. 博士班審查費繳費證明(必)：繳費成功後仍須將報名繳費證明單上傳至海外聯招會報名系統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5. 作品集(必)：一、審查資料：(一) 碩士論文或展演製作報告。(二) 其他可證明學術研究能力的論文或公開發表的展演製作紀錄：至少2項。(三) 攻讀博士學位詳實研究計畫：內容應包含計畫緣起、研究問題、文獻分析、研究方法、章節大綱、預定進度、參考書目等，4000至6000字，中英文皆可。(四) 相關研究或展演經歷。(五) 推薦函2封(請彌封，封口請推薦者簽名)。二、視訊或電話口試：必要時進行，本所另外通知。三、注意事項：(一) 以上各項書面審查資料請依次以A4規格整併成單一PDF檔案上傳至「作品集」，上傳前請確認是否整併上述規定之必繳交資料，如有缺件或檔案瑕疵無法讀取者，後果由考生自行負擔，本校不接受補件。(二) 考生繳交之資料及作品請自行保留原件，若由他人代作、抄襲或違反著作權法，將永久取消報考或錄取資格，入學後被發現者開除學籍，畢業後被發現者取消學位。(三) 影音作品建議上傳</p>

YouTube，由考生於填報系統「作品集」中填寫作品連結網址。